

城固县柳林镇 2025 年以工代赈示范项目

施 工 合 同

建设单位：城固县柳林镇人民政府

施工单位：陕西荣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九月

城固县柳林镇2025年以工代赈示范项目 施工合同

建设单位：城固县柳林镇人民政府

施工单位：陕西荣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相关法律，甲、乙双方就(项目名称)(政府采购计划编号)，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：

一、合同文件

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，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，互为说明，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：

(一) 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

(二) 中标通知书

(三) 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、说明、承诺或者补正文件

(四) 中标人投标文件

(五) 招标文件

(六) 本合同附件

二、合同的范围和条件

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。

三、服务项目

1、本合同所提供的服务项目内容：硬化代家山社区机耕路1.783公里、宽2米；衬砌渠道4.126公里。其中D30U渠道0.786公里、D40U渠道1.382公里、D50U渠道1.692公里、D60U渠道0.266公里。硬化崔

家山村机耕路1.045公里、宽3米；衬砌渠道1.61公里。硬化朱家湾村道路2.022公里、宽2米-2.5米、厚18公分。（与相应文件中投标服务明细表一致）。

2、群众务工组织：吸纳柳林镇为主的群众参与工程项目建设。

3、劳务发放：向柳林镇为主的群众发放劳务报酬不低于110万元（占中央预算资金的35%以上），使用当地群众务工人数不少于100人。供应商对此做出书面承诺。

四、合同金额

合同金额为人民币301.65万元，大写：叁佰零壹万陆仟伍佰元整。

五、付款途径

国库集中支付 甲方支付 国库与甲方共同支付

其他

国库集中支付资金_____万元，甲方支付资金_____万元，其他_____万元。

属国库集中支付的财政性资金，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，及时向同级财政部门报送资金支付申请，同级财政部门对支付申请审核无误后_____个工作日内将货款直接支付至乙方账户。

六、付款方式

分期支付方式

合同生效后30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30%，即人民币904950元，大写：玖拾万肆仟玖佰伍拾元整；第二次支付按工程进度进行支付，累计完成额超过合同的70%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40%，即人民币1206600元，大写：壹佰贰拾万陆仟陆佰元整，剩余30%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，即人民

镇
8107

币904950元，大写：玖拾万肆仟玖佰伍拾元整。

一次性支付方式

提供服务成果并经双方验收合格之日起 /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合同价款，即人民币万元 / ，大写： / 。

其他支付方式

七、工程验收

工程竣工后，乙方按现行规范规定整理出竣工验资料并发出竣工申请，经双方确定时间，由甲方组织进行验收。

八、工程计量与竣工结算

根据乙方实际完成合格工程施工内容，按照工程量计算规则中对应相关规定、要求进行计量。按现行清单计价规范及对应的 相关造价文件进行竣工结算编制，最终结算造价以甲方委托的第三方审计公司出具的审计结果为准。

九、施工安全生产

工程施工中乙方必须按照现行相关规定、规范做到安全文明施工，给本工程进场施工人员购买工伤保险及安全生产责任险。在施工中，乙方要做到安全生产教育，以人为本，预防为主，不得发生任何不安全事故，如发生不安全事故，责任及经济损失完全由乙方承担。

十、服务期限、地点

1、服务期限： 2025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。

2、服务地点： 城固县柳林镇代家山社区、崔家山村、朱家湾村 。

十一、违约条款

1、乙方延迟提供服务，每延迟 1 日，按合同金额的 0.05% 支付违约金。

2、一方不按期履行合同，并经另一方提示后__7__日内仍不履行合同的，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，违约方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3、如因一方违约，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，引起诉讼或仲裁时，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，还应承担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。

4、其它应承担的违约责任，以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其它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为准，无相关规定的，双方协商解决。

5、按照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、赔偿金等，应当在明确责任后__7__日内，按银行规定或双方商定的结算办法付清，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。

十二、不可抗力条款

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，应及时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及另一方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，并在__15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应证明。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、如何履行等问题，可由双方协商解决。

十三、争议的解决方式

合同发生纠纷时，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：

- 1、提交__城固县人民法院__仲裁委员会仲裁；
- 2、向__城固县__人民法院诉讼。

十四、补充协议

合同未尽事宜，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，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，补充协议的生效应符合本合同的有关规定。合同补充条款应同时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。

十五、合同保存

本合同一式四份，甲方一份，乙方一份，招标代理机构二份，市（县、区）财政部门一份。

十六、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：

1、乙方应按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及乙方在磋商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、快速、优质的服务。

2、其他服务内容：

3、本合同为简易版本，使用过程中，请结合项目特点，充实细化。

甲方：

单位名称(公章)

法定代表人

或其授权代表(签字)：胡丰

开户银行：

账号：

联系电话：20

签订日期：2025.9.30



乙方：陕西荣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单位名称(公章)：

法定代表人

或其授权代表(签字)：汪小平

开户银行：陕西汉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

账号：2706010101201000149088

联系电话：0916-8888611

签订日期：



陕西汉中农村商业银行

承诺书

城固县柳林镇人民政府:

我公司在城固县柳林镇 2025 年以工代赈示范项目磋商中，针对本项目特殊性，相应招标文件中“以工代赈”相关要求，承诺在施工过程中使用当地务工人员，向柳林镇办为主的群众发放劳务报酬不低于 110 万元（占中央预算资金的 35%以上），使用当地群众务工人员不少于 100 人，促进当地农民增收。

我方保证本次承诺真实、有效、准确，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。

特此承诺。

施工单位:陕西荣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(单位公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: 汪辉 (签字或签章)

2025 年 月 日